

证券代码：834979

证券简称：天健生物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建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20 年 6 月 22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的议案，并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告了《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会议通知”），公告了本次股

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和地点、会议召开方式、会议审议事项、有权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及登记办法等相关事项。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528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2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涂克敏因出差缺席（如适用）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余莉因出差缺席（如适用）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负责人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19 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2019 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既对公司董事会实施监督，又对股东权益实施维护的工作思路，由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本年度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3,537,032.01 元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实际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追加确认，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6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到关联股东曹建忠、邓华回避表决的问题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

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超环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亮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股东及相关人员签字的《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2、由四川超环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《关于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7 日